**109年度桃園市高級中等教育階段教師職能評估研習**

**實施計畫**

壹、依據：109年度桃園市高級中等學校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工作實施計畫。

貳、目的：

一、提升本市高級中等教育階段特殊教育教師對職能評估的概念及作法。

二、提升本市高級中等教育階段特殊教育教師應用職能評估進行調整課程與教學之知能。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二、承辦單位：桃園市高中特殊教育資源中心(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

 三、協辦單位：高屏澎東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

肆、研習內容：

 一、研習時間：109年7月17日(星期五)

 二、研習講師：高屏澎東區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資源中心

 職業重建 林雅玲專員

 三、課程內容：高中職學校身心障礙學生職能評估介紹

 四、研習對象：

(一)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學校請務必薦派1名教師參加。

(二)本市中等教育階段有興趣之特教教師。

 (二)本次研習預計錄取80人。倘報名額滿，以報名先後次序及每校至少1

 名教師參加為原則錄取。

伍、研習地點：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一樓視聽中心

陸、課程表：如附件一(請依排定課程時間，準時出席)。

柒、報名方式：

 一、請參加教師於 109 年7 月3 日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https://special.moe.gov.tw/)-研習報名-縣市特教研習-點選(桃園

市)-學年(108學年)-登錄單位(市立桃園特教學校)報名。

 二、錄取名單請自行上報名系統(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查閱，全程參與者，活動

 結束後核定特教研習時數6小時。

 三、本研習參加人員及工作人員研習期間准給予公(差)假登記。

 四、本案聯絡人：桃園市高中特教資源中心師資培育組 游惠娟老師

03-3647099#603。

捌、注意事項：

1. 因響應環保，請參加教師自備環保杯及餐具。
2. 為維護環境整潔，請落實垃圾分類回收。
3. 研習場地停車位有限，請多搭乘大眾交通工具。

 路線一：本校位於桃園後站，緊鄰陽明高中及桃園監理站，可在桃園火車站後站（復興路）搭乘桃園市區102 路公車或於後站（延平路）搭乘桃園往大溪、龍潭、八德公車，並在桃園監理站下車右轉直行即可到達本校。

 路線二：由北二高接國道 2 號至八德鶯歌交流道下，往八德方向直行義勇街，右轉介壽路至桃園監理站左轉直行即可到達本校。

玖、辦理本項研習績優人員於研習結束後依成效辦理敘獎。

拾、經費預算：

 (一) 經費來源：本計畫經費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編列預算撥付執行支應。

 （二）經費概算：如附件二。

拾壹、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109年度桃園市高級中等教育階段教師職能評估研習**

**研習課程表**

✽上課地點：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一樓視聽教室

|  |  |
| --- | --- |
|  日期時間 | 109年7月17日(五) |
| 8:40-9:00 | 報到、領取講義資料 |
| 9:00-10:30 | **高中職學校身心障礙學生職能評估的定義、****功能與其重要性**講師/林雅玲 職重專員 |
| 10:30-10:40 | 休息 |
| 10:40-12:10 | **職能評估方法介紹**講師/林雅玲 職重專員 |
| 12:10-13:00 | 用餐及午休 |
| 13:00-14:30 | **智能障礙學生職能評估工具介紹**講師/林雅玲 職重專員 |
| 14:30-14:40 | 休息 |
| 14:40-16:10 | **智能障礙學生職能評估運作**講師/林雅玲職重專員 |